



参展服务手册

JUN 6月²¹⁻²⁴
2019

天津·梅江会展中心

前 言

尊敬的参展商：

您好！首先，衷心感谢您参加 2019 天津梅江茶业及茶文化博览会！为协助您顺利完成参展工作，特编制《参展服务手册》，希望参展时带上此本手册，方便您查询展会信息。

由于客观原因，本手册提及的内容可能会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如果您有任何疑问或建议，可致电 86+20-89231623 转 670 茶博会办公室或致电您的客户主任进行咨询或建议，您的宝贵建议是我们提供优质服务的动力，十分感谢您对我们的关注与支持。

特别提醒：

一、请各位参展商延续在历届茶博会营造出来的良好氛围，在展会期间，馆内一律不允许使用扩音设备，共同营造优雅舒适的茶文化环境，提供更专业的洽谈品茗氛围。

二、本届特装施工单位请留意特装展位搭建相关内容及要求。

天津泰达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益武茶博展览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

目 录

- 一、展会简介 1
- 二、日程安排..... 1
- 三、展览地点及交通信息..... 2
 - （一）展览地点..... 2
 - （二）展馆交通指引..... 3
 - （三）天津市的车辆限行措施..... 3
 - （四）货运车辆通行证..... 4
- 四、展馆总图..... 5
 - （一）梅江会展中心布局图..... 5
 - （二）梅江会展中心一期平面图..... 6
- 五、参展商订房服务..... 6
- 六、梅江会展中心一期技术参数..... 7
- 七、宣传推广服务..... 8
- 八、报到注册..... 10
 - （一）报到注册时间与地点..... 10
 - （二）报到注册流程（布展与撤展）..... 11
 - （三）参展商办证服务..... 11
- 九、搭建服务..... 13
 - （一）主场承建商..... 13
 - （二）推荐特装搭建服务商..... 13
 - （三）标准展位搭建..... 13
 - （四）展具租赁..... 14
- 十、特装展位搭建..... 18
 - （一）搭建商时间安排..... 18
 - （二）特装展台报馆..... 18
 - （三）费用..... 19

（四）搭建商报到	20
（五）特装展位延时服务费用	20
（六）展台安全责任险	21
十一、水、电、气、网络接驳服务	22
十二、运输服务	23
（一）指定服务商	23
（二）费率	24
（三）展品包装	25
（四）保险	25
（五）付款方式	25
（六）发货通知	25
（七）现场服务说明	26
十三、责任	26
附件一：2019 天津梅江茶业及茶文化博览会宣传项目认购表	28
附件二：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30
附件三：施工搭建安全责任书	31
附件四：现场施工安排管理规定	34
附件五：特装展台施工申请表	44
附件六：特装展台施工费用确认单	45
附件七：中重型货车夜间通行证办理-登记表	46
附件八：展会服务协议	47
附件九：现场施工人员登记	48
附件十：搭建单位车辆登记	49
附件十一：吊点申请表	50
附件十二：展具租赁表格	52
附件十三：展位平面图	53

一、展会简介

展览名称

2019 天津梅江茶业及茶文化博览会

地点

中国天津梅江会展中心 N1 馆和 N2 馆

主办单位

天津泰达会展管理有限公司、广州益武茶博展览有限公司

广州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66 号

电话：020 - 89231623 传真：020 - 89231633

天津地址：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友谊南路 18 号天津梅江会展中心

大会官方网站：<http://www.teaexpo.cn>

梅江会展中心官方网站：<http://www.mjcec.com>

电子邮箱：LC.Dep2@gzyiwu.com

邮编：510335

二、日程安排

（一）布展时间

2019 年 6 月 19-20 日	08:30-17:30
--------------------	-------------

（二）展出时间

2019 年 6 月 21 日	09:00-17:00
-----------------	-------------

2019 年 6 月 22 日	09:00-17:00
-----------------	-------------

2019 年 6 月 23 日	09:00-17:00
-----------------	-------------

2019 年 6 月 24 日	09:00-16:30
-----------------	-------------

（展览期间，参展商进馆时间为 8:30）

（三）撤展时间

2019 年 6 月 24 日	16:30-22:00
-----------------	-------------

★展会结束前所有展位必须保持样品展示，保证接待、洽谈等正常进行。

三、展览地点及交通信息

(一) 展览地点

天津梅江会展中心

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友谊南路 18 号



（二）展馆交通指引

★机场	
方式一	乘坐地铁 2 号线（曹庄方向），经 15 站在“长虹公园”下车，换乘 6 号线（梅林路方向），经 18 站在“梅江会展中心站”下车（出口 A），步行 124 米即到。
方式二	乘坐地铁 2 号线（曹庄方向），经 9 站在“天津站”下车，换乘 3 号线（南站方向），经 8 站在“红旗南路”下车，换乘 6 号线（梅林路方向），经 13 站在“梅江会展中心站”下车（出口 A），步行 124 米即到。
★火车	
方式一	天津站（即天津东站）。乘坐地铁 3 号线（南站方向），经 8 站在“红旗南路”下车，换乘 6 号线（梅林路方向），经 13 站在“梅江会展中心”下车（出口 A），步行 124 米即到。
方式二	乘坐地铁 2 号线（曹庄方向），经 6 站在“长虹公园”下车，换乘 6 号线（梅林路方向），经 18 站在“梅江会展中心”下车（出口 A），步行 124 米即到。
★公交车	
方式一	经过梅江会展中心的公交线路有 337 路、529 路、612 路、615 路、636 路、705 路西线、838 路公交线路；梅江会展中心站附近有梅江会展中心南等相似站点，可合理换乘。

（三）天津市的车辆限行措施

1、尾号限行

日期	6 月 19 日 (周三)	6 月 20 日 (周四)	6 月 21 日 (周五)	6 月 22 日 (周六)	6 月 23 日 (周日)	6 月 24 日 (周一)
限尾号	限 2/7	限 3/8	限 4/9	不限行	不限行	限 5/0

2、外地车辆限行

- （1）每日 7:00-9:00 和 16:00-19:00，禁止外埠牌照机动车在外环线(不含)以内道路通行。
- （2）每日 7:00-19:00，实施尾号限行交通管理措施（同天津市本地车辆限号）。

3、货车限行

全天禁止本市及外埠中型、重型载货汽车在外环线（含外环线）以内道路通行。

（四）货运车辆通行证

夜间通行证仅针对中型、重型载货汽车，持有夜间通行证的车辆，每日 22 时至翌日 7 时可在外环线以内道路通行，每日 19 时至翌日 7 时可在外环线上通行，每日 22 时至翌日 4 时可在快速路通行，但不包括其它设有全天禁止载货汽车通行交通标志的道路（注：未有通行证并驶入禁行道路的车辆，将处以 300 元罚款，扣三分的交通处罚）。

天津梅江会展中心位于外环线内，搭建布展及货运的中型、重型货车需办理夜间通行证方能在规定时间内进入展馆卸货。

为了方便展商顺利参展，由主场服务商负责为展商统一办理夜间通行证：

1、信息提供

每辆货车务必提供如下信息：

车牌号码、车辆识别代号、车辆类型、车辆型号、发动机型号、登记日期。（注：以上信息必须与公安交管部门核发的车辆登记证书及行驶证内容一致），
详见附件《中重型货车夜间通行证办理登记表》。

2、信息提供截止日期

因办理夜间通行证需要梅江会展中心-天津商委-环保局-交管局这四个部门进行审核，办理流程需要 7-10 个工作日，请各位展商于 **2019 年 6 月 6 日前**将信息发送给您的客户主任。

如未能提供信息影响货运，茶博会组委会不承担任何责任。

3、通行证的样式及使用

（1）通行证样式



（2）通行证的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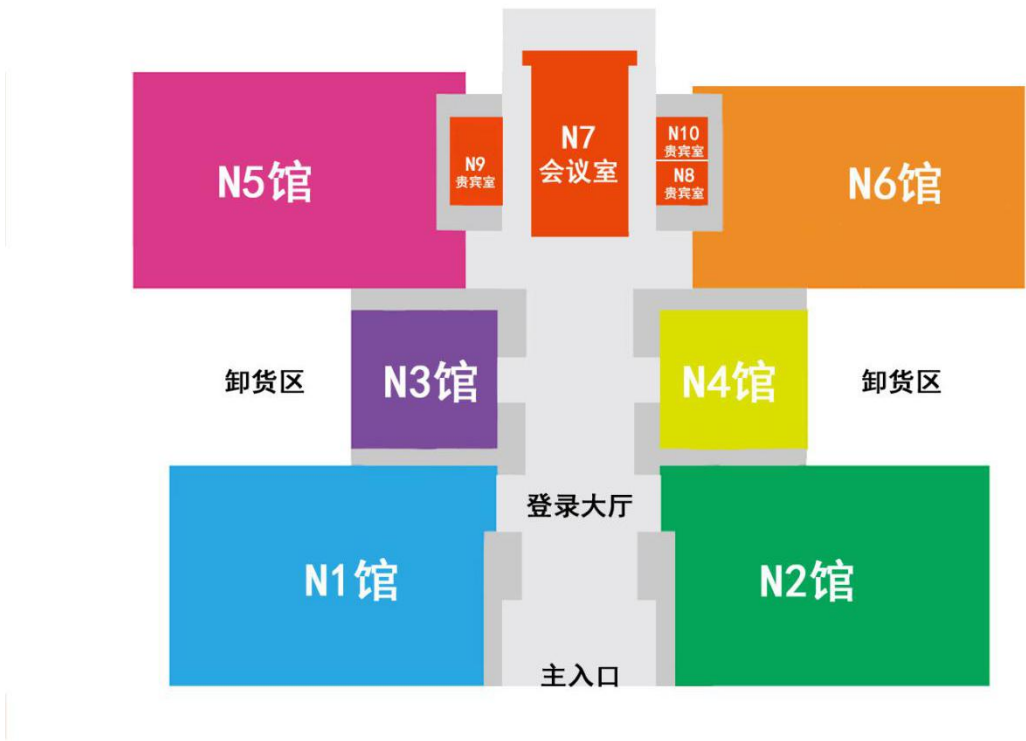
通行证需下载打印（组委会将下载通行证照片发您，请您自行打印），并置于车辆前风挡处备查，确保“号、车、证”三证齐全。

四、展馆总图

(一) 梅江会展中心布局图



(二) 梅江会展中心一期平面图



前 广 场

五、参展商订房服务

以下是展馆附近酒店的信息，供参考：

酒店名称	地址	简介	酒店联系方式
天津白天鹅精品酒店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南路梅江会展中心对面	距离会展中心约1.1 公里	022-60128899
天津世纪酒店	天津市河西区黑牛城179号	距离会展中心约5.6 公里	022-88291888

注：由于同期还有其他展会，请各位参展商提前联系酒店预定房间。

六、梅江会展中心一期技术参数

类别	内容	类别	内容
室内展厅面积	54,000 m ²	展厅亮度	约 400lux
展馆内净高	10~18m	给排水口	有
进货门尺寸	高：3.5~4.3m； 宽：3.0~4.3m	广播系统	有
地面承重	3.5t/m ²	电话	可供国内、国际长途
压缩空气	终端压力：7~8Kg 外径： Φ12~6mm	消防	温感、烟感报警系统；手动、 自动喷淋；消防栓；水炮；手 提灭火器
供电标准	电压等级：380V/220V±10%；频率参数：50Hz±1%		
洗手间	位于展厅南北两侧，采用感应式冲水系统控制，符合国际标准。		
电力供应	展位箱分布：地沟出线箱横向 6m、纵向 9m 的方格范围内平均分布，共 593 个； 容量配置 每个出线箱容量为 25KW/3P-50KW/3P ,可供 1 个 380V125A 和 1 个； 380V63A 和 1 个 380V32A 及 6 个 220V16A 的国际展览标准模式电源接口；		

七、宣传推广服务

本届展会展出面积为 20000 平方米，参展企业超过 300 家，为使您的产品能脱颖而出，令您的参展更有成效，大会准备了会刊广告、展场广告、门票广告等多种宣传方式来满足您的需求。

（具体广告位置介绍以及刊登要求请查阅本手册附图部分）

广告投放程序：

第一步：向大会办公室索取相关广告宣传资料；

（电话 020-89231623 转 670 茶博会办公室；传真 020-89231633；）

第二步：填好《宣传项目认购表》，详见附件一，交给茶博会办公室；

第三步：大会正式受理后，给予确认；

第四步：按照确认要求交付相应的费用；

第五步：根据广告投放相关要求，提供广告资料。

（一）成为大会赞助单位

赞助单位内容包括：

大会唯一指定纪念茶；

大会唯一指定用茶（铁观音类、黑茶类、单丛类、岩茶类、绿茶类、花茶类、红茶类、袋泡茶、保健茶）；大会唯一指定用茶具；

大会唯一指定用水；

大会唯一指定用茶家具。

申请成为大会赞助单位程序：

第一步：向茶博会办公室索取相关赞助单位宣传资料；

（电话 020-89231623 转 670 茶博会办公室；传真 020-89231633）

第二步：填好赞助单位合作合同后交给茶博会办公室；

第三步：大会正式受理后，给予确认；

第四步：按照确认要求交付相应的费用；

第五步：根据赞助单位回馈条款，大会进行逐项落实。

（二）会刊广告（合作媒体广告、企业广告、产品广告等）尺寸

1、广告尺寸统一为：宽 250mm × 高 230mm（不含出血位）。

2、广告位安排：封二，封三，封底，扉页，内页（封二封三封底扉页如有广告，会刊内容编

排适当调整)

3、如个别企业提供资料由我公司设计制作广告(以1P计),该企业提供的广告文字需简练,字数在400字内,图片5兆以上,JPG格式。提供资料时间为5月30日前。

注:资料提交者请务必确保信息的准确性,超过规定字数视为授权大会组委会会刊编辑进行文字删减处理。

★以上资料可发送至展会 QQ:289736273 或 E-mail: LC.Dep2@gzyiwu.com.

(三) 展场广告

广告简介:展场广告分布在中国天津梅江国际会展中心 N1 馆和 N2 馆各个显眼位置,规格、方位多样化(如悬空广告、座地广告)。旨在让所有来宾都能在展会现场直观企业的宣传广告,留下深刻印象,以达到企业所需的宣传效果。(展馆宣传位置图请查阅本手册附图部分)

(四) 客户主任联系表(广州益武茶博展览有限公司)

姓名	电话	手机
李俊杰	020-89231623-627	13925059096
温雪华	020-89231623-618	13925056217
高远凤	020-89231623-216	13925059030
禔洁伟	020-89231623-665	13922278676
曾诗慧	020-89231623-667	13798609648
余淑婷	020-89231623-515	13925050023
李晓晋	020-89231623-755	18022874815
李令琦	020-89231623-669	13925059021
吴小倩	020-89231623-626	13600068491
傅若晴	020-89231623-668	13925050074

客户主任联络邮箱地址: LC.Dep2@gzyiwu.com

(五) 天津地区客户及场馆咨询 (天津泰达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姓 名	手 机
刘振宇	13672168718
商莉媛	18502212031
王晓可	16600299178
周媛媛	13212168870
黄丽娟	13820826616
赵静	18622537227
张博文	159222911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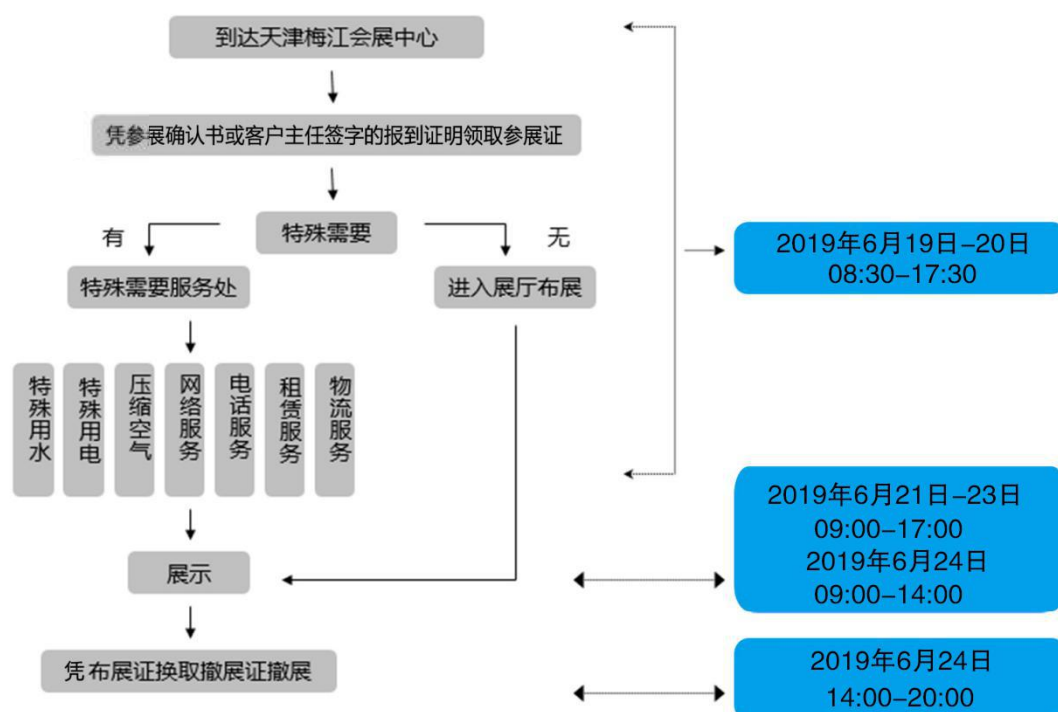
八、报到注册**(一) 报到注册时间与地点**

2019 年 6 月 19-20 日 8:30-17:30

天津梅江会展中心一期 (天津市西青区友谊南路 18 号)

登陆大厅

（二）报到注册流程（布展与撤展）



（三）参展商办证服务

由于展会证件升级，所有参展证需提前在网上提交信息申请办理（**现场不可办理**）。网上办证服务时间为：2019年5月10日-6月5日，请各位参展商按时登录大会办证网站 <http://tianjin.teaexpo.cn/> 进行办理，避免届时因无提前申请办理证件而无法顺利进场。

1、参展证网上办理

网上办理具体流程如下：

第一步：用手机或电脑登录大会网站 <http://tianjin.teaexpo.cn/> 进入“网上办证”界面；

第二步：凭用户名及密码登录“茶博会网上办证系统”；

第三步：点击办理证件，根据要求填写信息并将近期白底证件照片电子文档（尺寸大于300（宽）*420（高）像素，分辨率大于300dpi，小于2M，JPG格式）上传提交；

第四步：大会对已申请的办证资料进行审核；

第五步：登录系统查询审核结果，如审核通过，已全额交付展位费及所有预订项目的费用（以款项实际到账为准）的参展企业，凭双方签章的《参展确认书》原件或参展商报到证明（客户主任签名的原件）/参展企业报到委托书（加盖公章）于展会期间到参展商服务中心报到，领取企业办证卡，同时领取参展证。

2、证件类型

参展商的证件分参展证和施工证，参展证的数量按每 9 平方米 3 个参展证的标准配备，施工证的数量按每 9 平方米 2 个施工证的标准配备，于筹展期间在展馆现场办理证件。

办理证件的相关规定：

名称	参展商	施工证 (施工证向主场承建商申办及领取)
办证数量	3 个/9 平方米的标准配备	按核定的标准配备
办证时间	6 月 19-20 日	6 月 19-20 日 (撤展期间不办理)
办理对象	本摊位负责人及业务人员	展会装搭及布展人员
使用时间	筹展期、展览期、撤展期	筹展期、撤展期
其他	办证需填写办证申请表	

3、证件管理

- 1) 展览期间持参展证人员按进馆时间 (8:30-17:00) 进馆。
- 2) 证件须佩戴胸前，正面向外并在入馆时向大会门卫出示。
- 3) 参展企业的工作人员不得在展馆内进行与参展行为不符的行为 (例如：在展位外派发宣传资料以及违法行为等，一经发现将没收证件并相应扣减下届办证数量)。涉及违法行为的，大会依法上报相关法制部门处理。
- 4) 证件不能转借、变卖、涂改，一经发现即时没收证件。
- 5) 如丢失证件，请联系大会客户部说明情况，经核实批准后可以补办。

4、领取证件

领证时间：2019 年 6 月 19-20 日 时间： 08:30—17:30

领证地点：梅江国际会展中心 N2 馆 (办证处)

领证手续：凭参展企业的参展确认书原件或客户主任签字的报到证明领取

以上各项规定如有任何疑问，请与大会客户主任联系咨询。

九、搭建服务

(一) 主场承建商

天津东万华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朝光 18526301642

田 敏 15822124679

李 健 13920957987

联系电话：022-84938966/84938968

邮 箱：18526301642@139.com

账 户：天津东万华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账 号：441190100100060028

开 户 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支行

(二) 推荐特装搭建服务商

有特装搭建需求的参展商请提前与下列之一展会指定特装搭建服务商联络搭建事宜。

1、天津市盛千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联系 人：沈若雷

联系电话：15510959988

2、天津隆创日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联系 人：杜经理

联系电话：13920339081 022-28208503

3、天津金泰联合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 人：张经理

联系电话：13212255211

4、海曦（天津）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822195018

(三) 标准展位搭建

1、标准展台的设置配置为 9 m²(3mx3m)：射灯两个，咨询台一个，折叠椅两把，1500W 插座一个及中英文楣板。



2、所有的展墙及租用的展具上，严禁粘贴双面胶、记事贴及用笔画、刀刻等，需上展墙的宣传文字、图标、图片应预先做好轻质挂板悬挂在展墙上。

3、原则上，展厅的天花板与展台以外的柱子上均不得贴有展览物品或广告资料、旗帜之类的轻质广告宣传品，经主办单位允许的，可悬挂或张贴在自身展台范围内。

4、布展资料须使用防火或阻燃材料。

5、原则上，未经主办单位同意，展商不得对标准展台进行改动。如确需改动，经主办单位同意后，由指定搭建商负责施工，所发生的费用由展商承担。

（四）展具租赁

本届展览会将由天津东万华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为参展商提供物品租赁服务，如参展商欲租用物品，请填妥租赁物品表(表格模版详见**附件十二**)，并将加盖公章的电子扫描版发送电子邮件至主场服务商天津东万华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涛 18622618478

联系电话：022-849389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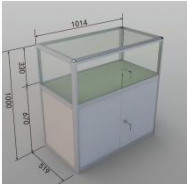
邮箱：18526301642@139.com

账户：天津东万华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账号：441190100100060028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支行

展具租赁价目表

图样	项目	价格
	低展示柜： 尺寸：1000*500*1000（配置：玻璃罩、锁）	300 元/展期
	高展示柜 尺寸：2000*500*1000（配置：玻璃罩、锁）	450 元/展期
	锁柜 尺寸：1000*500*1000	200 元/展期
	接待台 尺寸：1000*500*1000	180 元/展期
	标准展桌 尺寸：1030*535*760	150 元/展期
	木面圆桌 尺寸：800mm	120 元/展期

	洽谈圆桌 直径：800mm	100 元/展期
	升降玻璃圆桌（黑面） 尺寸：800mm	200 元/展期
	长桌 尺寸：（ 1.2*0.6*0.8 ）m	100 元/展期
	折叠椅	20 元/展期
	层板 尺寸：（ 0.97*0.3 ）m	50 元/展期
	网片 尺寸：（ 0.95*1.2 ）m	50 元/展期
	展板 尺寸：（ 0.97*2.50 ）m	80 元/展期
	锁门（平门）	200 元/展期

	饮水机 (冷暖型)	150 元/展期
	电视 尺寸 : 55 寸	1100 元/展期
	LED 长臂射灯	50 元/展期
	铝合金折叠资料架	120 元/展期

备注：

1、以上物品报价均为出租价格，时间为一个展期。超过时间出租价格加倍;以上含运输、安装、拆卸、清洁、材料费、施工费；

2、预订或已送到展位的展具，如需退换，要扣除租赁展具费用的 30%作为人工费，材料费及施工费；

3、标准配置的展具物品不得作有价退或换，展商不得私自挪用其他展位上的物品；

4、租赁费及押金以现金、刷卡方式现场收取；展期中由于使用不当造成损坏须予以赔偿。

十、特装展位搭建

（一）搭建商时间安排

2019 年 6 月 19-20 日	08:30-17:30	搭建期
2019 年 6 月 24 日	18:00-22:00	撤展期

（二）特装展台报馆

搭建商于 6 月 12 日前向天津东万华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主场服务部提供以下特装展台材料：

- 1、 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三证合一）；
- 2、 施工单位法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者扫描件；
- 3、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参展商、搭建商签字盖章）；
- 4、 施工安全责任书（搭建商于最后一页签字盖章，并将整套盖骑缝章，无骑缝章视为无效文件）；
- 5、 现场施工安全管理规定（搭建商于最后一页签字盖章，并将整套盖骑缝章，无骑缝章视为无效文件）；
- 6、 特装展台施工申请表（搭建商签字盖章）；
- 7、 搭建单位车辆登记表（搭建商签字盖章）；
- 8、 现场施工人员登记表（搭建商签字盖章）；
- 9、 特装展台施工费用确认单（申请单位签字盖章）；
- 10、特装展位效果图、尺寸施工图、顶视图、电路图；
- 11、施工材料防火阻燃报告（地毯，板材，涂料等）；
- 12、现场负责人电工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 13、货车夜间通行证办理--登记表（需回传 Word 格式表格，各搭建商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是否办理此证）；
- 14、展会服务协议(此协议须汇款单位提供，仅为开增值税发票所用)；
- 15、吊点申请表（搭建商签字盖章，展位有吊点结构必填）；
- 16、展台责任保险单扫描件（根据天津梅江国际会展中心管理规定，每个展台必须购买相应展台责任险，具体办理手续请联系大会指定保险公司）；

以上部分材料模版详见附件二至附件十二,请将所有报馆材料的电子扫描版一并打包后发送至主场服务公司邮箱(由于参展展商较多，必须在邮件名上标注展会名称、展位名称、展位号等信息)。

联系人：郑先生：18526301642

田 敏：15822124679

李 健：13920957987

联系电话：022-84938966/84938968

邮 箱：18526301642@139.com

重要提示：

以上报馆材料必须于指定日期（2019年6月12日）前报送，在此日期后报馆的搭建商将按其搭建展台的施工管理费、证件费金额的30%为标准，收取加急审核费，施工现场办理将加收50%加急审核费。

（三）费用

1、费用标准

施工管理费	28.00 元/m ²	
施工证	30.00 元/人	
施工车证	50.00 元/辆	
特装展位清洁、安全押金	100 m ² 以下（含 100 m ² ）	8000 元/展期
	101-200 m ² （含 200 m ² ）	10000 元/展期
	201 m ² 以上（含 201 m ² ）	20000 元/展期

备注：

- 1、施工单位进场布展前必须办理好《施工布展证》。
- 2、施工单位应妥善保管所持之证件，按大会规定使用、佩戴，主动配合展会工作人员的检查、管理。如不按要求佩带证件或不服从现场人员管理，现场管理人员有权取消违章施工人员进场施工资格。
- 3、不得在展馆红线范围内和展馆周边道路倾倒垃圾或丢弃物品，不得把展位垃圾物品倾倒丢弃在其他展位上。
- 4、展台拆除完毕后，经展馆方相关人员确认后，主场搭建以同等支付方式退还押金。

2、缴纳形式

（1）提前汇款（强烈建议）

特装展位需缴纳施工管理费用、施工证件费用及安全清洁押金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前电汇至主场服务公司账户。

账 户：天津东万华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账 号：441190100100060028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支行

(2) 现场缴纳

参见以下搭建商报到部分内容。

(四) 搭建商报到

地点：天津梅江会展中心一层登录大厅“主场服务处”

时间：2019 年 6 月 19 日 08:30

- 1、缴纳相关费用；
- 2、凭汇款凭证及报馆资料纸质版原件至主场服务处办理报到手续；
- 3、办理施工车辆证件；
- 4、办理现场接驳手续。

特别提示：在展会布展前，参展商及搭建商应仔细阅读并了解场馆安全保卫、消防安全、用火用电准则，并严格遵守。

(五) 特装展位延时服务费用

延时服务指搭建商租用的展期（含布撤展）内时间的延时服务，展期外概不接受申请，延时服务按毛面积计费；

展位面积	17:30-21:30	21:30-24:00	24:00 以后	备注
36 m ² -72 m ²	40 元/m ²	40 元/m ²	100 元/m ² ·小时	1) 参展商应于布展期每日 15 点前向主场服务公司申请； 2) 延时服务不提供空调； 3) 申请延时服务的展位不足 36 m ² 的，按 36 m ² 计算。
101 m ² 以上	36 元/m ²	36 元/m ²		

101 m ² 以上	36 元/m ²	36 元/m ² 0		
-----------------------	---------------------	-----------------------	--	--

(六) 展台安全责任险

根据所施工展台面积搭建商须自行联系大会指定保险公司进行办理 ,投保手续须于报馆截止

限额及免赔额	所管理或租用展览场所的建筑物、各类固定设备及地面、地基的财产损失	每次事故/累计赔偿限额	50 万	50 万	150 万	150 万	150 万
	被保险人雇员的人身伤亡	每次事故/累计赔偿限额	50 万	50 万	100 万	100 万	100 万
		其中、每人赔偿限额	10 万	10 万	20 万	20 万	20 万
	第三者的人身伤亡	每次事故/累计赔偿限额	50 万	50 万	100 万	100 万	100 万
		其中、每人赔偿限额	10 万	10 万	20 万	20 万	20 万
	保障计划名称			A□	B□	C□	D□
适用展位平米数			30 平米(含)以下	30-50 平米(含)	50-100 平米(含)	100-300 平米(含)	300 平米以上
保险费			CNY300.00	CNY400.00	CNY500.00	CNY700.00	CNY900.00

日期前完成。逾期办理将加收 30%的加急费，现场办理加收 100%，未办理展台安全责任保险不允许进场施工。

备注：
保险公司：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联系人 :秦丽华 电话 :022-58397555 13502069357 邮箱 :qinlhtj@ccic-net.com.cn
保险联系人 :齐畅 电话 :022-58397587 17622916257 邮箱 :qichangtj@ccic-net.com.cn

十一、水、电、气、网络接驳服务

重要提示：接驳服务请在 2019 年 6 月 12 日之前申请，超过截止日期，所有服务价格加收 30%加急费，现场办理加收 50%加急费；更改、移位或取消将收取 50%费用。

请完整地填写表格（表格模版详见附件），并在截止日期前将表格电子版扫描件发送至天津东万华展览展示有限公司指定邮箱。

联系人：郑朝光 18526301642

田 敏 15822124679

李 健 13920957987

联系电话：022-84938966/84938968

邮 箱：18526301642@139.com

账 户：天津东万华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账 号：441190100100060028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支行

说明：

1、标摊用电，须按主办单位公布的(招展手册或参展商手册)标摊用电配置，如实在布展 7 个工作日内申报。为保证展会安全，布展现场追加的标摊用电不应超过总申报用电的 10%。并建议申报方预留 20%作为预留负荷，以防意外过载；

2、室外用电每处加 120 元管理费、安装费；

3、搭建商或参展商不得虚报用电功率，展馆将由专门技术人员核查；如有违规多用少报现象，经查实将向申报方追索原租赁价格的 30%作为成本补偿；如因虚报引发事故，由申报方负全部责任。

接驳服务价格表

类别	项 目	单价	备注
吊点	结构吊点	2000 元/个	
布展 用电	16A/220V	200 元/个·天	1、含材料费、施工费、管理费、电费；
	32A/380V	450 元/个·天	
展期 用电 (室内)	16A/220V	800 元/展期	2、按正常展期 1 天计，每天使用 9 小时，超时按比例增加； 3、125A/380V 需提前 10 天申请，若无提前申请则无法完
	32A/380V	1800 元/展期	
	63A/380V	3000 元/展期	
	125A/380V	6400 元/展期	

24 小时 供电	16A/220V	1720 元/展期	成接驳；
	32A/380V	4000 元/展期	
	63A/380V	7200 元/展期	
	125A/380V	18000 元/展期	
给排水	直径 20mm (6 分)	2700 元/展期	
压缩空气	8 公斤/1200L/Min	1200 元/展期	中央 (无油)
网络	FTTH 10M	1300 元/点·展期	提前十五个工作日申请
	FTTH 20M	1800 元/点·展期	
	光纤 50M	20000 元/点·展期	
	光纤 100M	30000 元/点·展期	提前十五个工作日申请
电话	市话 (LDD)	500 元/部·展期	
	国际长途 (DDD)	1000 元/部·展期	

注：

- (1) 标准展位内灯具及插座由主场服务商自带材料并安装。
- (2) 供电时间根据主办要求或搭建进展确定，一般为布展最后一天 15 时开始。
- (3) 临时施工用电根据实际情况尽快接驳；展期用电根据参展商或搭建商需求时间进行接驳。
- (4) 照明用电和机器用电必须分开申请，两者不能合用一个电箱。
- (5) 网络接入线路为联通线路，并需要自行携带调制解调器。
- (6) 展商租用的设施如有特殊要求，可直接与主场公司联系。

十二、运输服务

特别提示：

- 1.请参展商和物流商留意天津市货车限行措施。**
- 2.大件展品请务必与现场指定运输服务商提前联系，以确保按时、安全进馆。**

(一) 指定服务商

公司名称：天津市中宝物流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西青区友谊南路 18 号梅江会展中心

联系人：丁召阳 13652161821 任大伟 15022429400

电子邮箱：exhibition@elogistix.com.cn

运输时间：8:30am-17:00pm
开户名称：天津市中宝物流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天津琼州道支行
开户账号：27137669127

(二) 费率

1. 国内展品代收货：

布展前，请参展商自行安排物流发货至会展中心，中宝公司负责接收快递及小件货物并入库保管；布展期间，根据展商要求送至指定展位。

收货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兴华十支路腾达园 11 号，门道口物流仓库。

收货单位：中宝物流 任大伟 15022429400

收费标准：240 元/立方米（接收货物、仓储、送展位，不负责装车出馆）

货物标签内容如下：

展 会 名 称	
发 货 人	
发货人电话	
展馆/展位号	
件 数	
箱 号	请用 1/5、2/5.....5/5 列明箱号

2.国内展品进出馆装卸：请参展商自行安排车辆运输至会展中心，中宝公司负责在各个卸货区卸货进馆就位；撤展负责从展位装车出馆。

收费标准：

普通展品：（3 吨以内）进/出馆费：150 元/立方米；

超限展品：（3 吨以上）进/出馆费：150 元/立方米 + 超限费

超限费如下：

项目	收费标准	备注
6 吨叉车	500 元/小时	最低收费 2 小时
8 吨叉车	600 元/小时	
10 吨叉车	800 元/小时	
25 吨吊车	800 元/小时	
50 吨吊车	1200 元/小时	

70 吨吊车	1500 元/小时	
3. 其他服务：		
项目	收费标准	备注
会期仓储	10 元 / 立方米 / 天	最低收费 50 元/票
开/装箱	50 元 / 立方米	
小推车租赁	50 元 / 小时	

（三）展品包装

- （1）展品包装材料应坚固耐用，适合反复装卸，防雨防潮，符合国内各种运输方式及托运的规定和要求，且唛头清晰，以免在运输中损坏。天津市中宝物流有限公司在收货时若认定外包装完好，则视为正常货物；若收货时发现外包装有破损，将及时告知参展商，并根据指示处理。
- （2）大件展品须做好包装内固定，必须在包装箱外标明起吊中心、铲点、禁止倒置等，易碎展品，包装箱外标明向上和防压标识。参展单位有义务如实申报参展物品的尺寸、重量等，保证运输安全。由于申报不实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参展单位自行承担。

（四）保险

现场运输服务商所收取的费用不包含保险费在内，参展单位应自行安排展品运输的全程保险，包括展期内保险及责任事故的保险，如展品发生意外情况，请参展展位自行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手续。

（五）付款方式

- （1）凡委托现场运输商装卸的参展单位，请将应付费用于开幕前 7 天汇至公司账户，公司将以实际操作费用多退少补的方式进行结算，发票将在展会期间提供给参展单位。
- （2）现场付费的参展单位，运输商在收取现场运输费用后，将开具收据，开展期间补发发票。

（六）发货通知

展品发运后，参展商必须于发货后 24 小时内短信或邮件通知现场接货运输商，通知中请注明展览会名称、展台号、发货日期、货运单位、件数及重量。

（七）现场服务说明

- 1、展品如须用吊机在车上装卸，请提前通知。
- 2、为了展品安全，敬请参展商准确告知机械或设备的重量及体积，以便现场运输商安排相应的机力。若所报重量及体积不符合者，发生意外时我司不会承担任何责任。
- 3、现场运输商的工作人员有权在现场拒收外包装箱已经破损或无外包装箱和包装材料的货物，除非得到参展商的确认及安排有关人员现场督导作业，参展商并应对该操作负有全责。
- 4、所有货物未经现场运输商工作人员接收而参展商先行离去，货物发生破损、短缺、丢失等情况，我司不会承担任何责任。
- 5、计费标准按货物体积或重量择大计算，即体积大按体积计，重量大按重量计。
- 6、展商需用现场运输商名义在展馆现场接货或寄存，收取手续费人民币 50.00 元 / 票，并收取仓储费。
- 7、正常工作时间：8:30-17:00，超过此时间现场运输商需另收取加班费，夜间作业费加收 30%。
- 8、如参展企业有超大、超高、超重或需要组装调试的展品，请提前通知现场运输商，如不提前通知的，产生任何问题均与运输商无关，并加收 100%操作费。

十三、责任

（一）主办单位对因任何不可抗力（如战争、地震、恐怖事件等）以及其它使得主办单位无法或不利于该展览会在原地如期举行的客观因素所造成的损失、破坏、延误或取消等不负责任。展商应该认识到主办单位由于上述原因还将继续遭受损失。

（二）如展商在确认参展后宣布退出，其在此之前支付给主办单位的所有费用均不予退还。展商退出展览会必须书面通知主办单位，以便于其对原有展位作出重新安排。

（三）由于展商参展或任何与其参展相关的原因而使主办单位或者展馆所有方（天津梅江会展中心）蒙受损失的，该展商应对主办单位和展馆所有方作出补偿。

（四）主办单位对展商及其代理、雇员的人身及其财产，在参展期间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损失、破坏、损毁概不负责。

（五）《展商名录》之内容由参展商或其代理商提供（电子版），主办单位对《展商名录》内由编印产生的错误或遗漏不负责任。

（六）展商对展品演示的安全操作负责，凡对观众可能造成伤害的演示必须有妥善的安全保护措施。展商必须保证其展品演示时不会产生诸如火花、毒气等有害身体健康的射线或气体。

(七)在整个展期,展馆将安排专门的保安人员,但展商仍需对自己的展品及财物负责看管,任何遗失与损坏均应由自己承担。

(八)展台必须随时准备接受有关方面的安全检查。

附件一：

2019 天津梅江茶业及茶文化博览会宣传项目认购表

第一部分 公司资料

公司名称：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络人：_____ 部门：_____ 职位：_____

电话：_____ 手机：_____ 传真：_____

第二部分 广告类型及费用

广告类型	位置	单价	数量	费用（人民币元）
合计：¥ _____ 元（大写：人民币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第三部分 申请及付款方式

1、请填妥此申请表并加盖公章后可用直接递交或邮寄等方式交至：

广州益武茶博展览有限公司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66 号 邮编：510335

电话：020-89231623

2、请于 20 年 月 日前将款项划至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广州益武茶博展览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北京路支行

账 号：3602 0009 1920 0532 245

付款后，请将相关付款单据发给您的客户主任。

第四部分 一般性条款

一、合同生效：

1、申请单位向承办单位递交此申请表时必须在表上加盖单位公章，同时在指定时间内交付费用，

此申请表方为有效申请文件。

2、此申请表一经承办单位接纳，将成为一份有效及有约束力的合约。

二、广告画面审批及交付：

1、申请单位自行设计，需提供附有色稿之平版印刷四色胶片。其稿件及资料接收截止时间为：2019年5月30日前统一发至 LC.Dep2@gzyiwu.com。

2、广告发布的内容需经过承办单位审核，对其中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有损展会广告发布的统一布局 and 美观的内容，承办单位有权要求申请单位修改，申请单位应在收到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申请单位拒绝修改的，视为违约。

3、若因申请单位违约，导致广告不能如期发布，发布期不予顺延，其损失、责任全部由申请单位负责；导致合同解除的，申请单位应赔偿承办单位的实际损失，并按交付全额的30%向承办单位支付违约金。

4、申请单位提供的文字稿件及资料必须真实、合法、有效，如对第三方有侵权行为的，或因其致使承办单位遭第三方追索的，承办单位可随时拒绝发布或撤下已发布之广告，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申请单位所交费用不予退还。

三、不可抗力：

本合约有效期内，如遇到自然灾害、战争、暴乱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令本合约终止或部分终止，双方各自承担已履行之条款，不能履行的一方可免除违约责任。

申请单位代表人签名：

承办单位代表人签名：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日 期：20 年 月 日

附件二：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参展单位名称：_____

展区号：_____ 展位号：_____ 面积 _____ m²

现委托：_____作为我公司展位唯一指定搭建商，并且

证明：

- 1、该搭建商系经我司考察审核合格后确认为我司展位唯一搭建商。
- 2、该搭建商已于我司签订相关搭建合同，合同中明确了双方责任以确保展会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转。
- 3、我司已知悉了解《天津梅江会展中心场馆使用管理手册》、《参展商手册》、《现场施工安全管理规定》及《施工安全责任书》中的规定，并已要求我司搭建商现场施工时严格遵守并服从组委会的管理，以确保安全。如有违反，一切责任由我司与搭建商连带承担。
- 4、搭建商（包括搭建商施工人员）在进场及搭建期间可全权代表我司办理相关施工手续、签署相关文件，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我司承担。
- 5、我司及我司委托的搭建商积极接受主办单位、场馆方、主场服务商等有关部门的安全检查。
- 6、若搭建商违反上述条款的，一切责任由我司及我司搭建商连带承担，监督方有权追究我司及我司委托搭建商的一切责任。

参展商单位盖章（公章）：

搭建商单位盖章（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三：施工搭建安全责任书

展览会名称：_____ 展台号（必填）：_____

参展商名称（必填）：_____

搭建商名称（必填）：_____

施工现场负责人（必填）：_____ 现场联系电话（必填）：_____

施工现场安全员（必填）：_____ 现场联系电话（必填）：_____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分清责任，保持良好的工作秩序和工作场所的安全、卫生环境，保证人身、设备安全，确保工作顺利进行。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政府和行业协会等其他相关文件以及国家法律法规，坚持“谁搭建，谁负责”原则，遵循以下规定：

一、应当遵守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及地方、行业的安全规范

1、施工单位应严格遵守国家消防法、安全法，按照国家标准规定、行业标准规定以及展览、会议等其他活动的各项管理规定，必须服从主场及场馆的管理和监督检查。

2、施工单位所提供承担工作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3、施工单位负责人就是现场第一安全责任人，对现场的搭建安全、消防安全管理负责，并指派或授权（ ）为专职安全员，检查监督现场施工中的安全、消防工作。并接受上级部门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消防监督机关等相关部门的安全监督。

二、施工人员注意事项

1、进馆前施工单位有责任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消防培训，搭建、撤展期间施工人员应衣着整齐并配齐相应的安全防护用品。

2、施工人员进入现场要统一着装，同时佩戴证件，以备场馆管理人员随时核查，如若发现不符合要求或冒领的，现场管理人员有权随时终止其作业资格、没收证件并请离施工现场。

3、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有劳动安全部门颁发的有效证件并具有一定的施工操作经验。

4、施工人员要严格遵守场馆的禁烟规定，禁止任何人、任何时间在场馆任何区域内吸烟。

5、高空作业时，施工人员要佩戴安全帽、安全带、升降车上要设有防护栏，为保护人身安全，周围应设置安全区由专人监护，安全区须设明显的警告标志。

三、施工搭建单位注意事项

1、施工单位由于搭建原因，造成场馆建筑本体结构及设备设施损坏，负有赔偿责任。

2、施工搭建单位进馆须配备合格灭火器。施工搭建不得遮挡消防安全门、防火卷帘门、消防栓、喷淋设备、疏散标识等消防设施。施工搭建不得使用易燃（油漆、稀料、汽油等）、易爆物品，严禁明火作业。搭建材料应选用符合国家标准的不燃或难燃材料。如装修材料无法达到以上标准，应按照消防相关技术标准要求进行阻燃处理，并提供国家认可消防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检测报告。

3、不得擅自用场馆地井内固定设施。电器接驳必须按照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施工作业。配电箱总开关应有漏电保护且与申报需求规格相匹配，并做好接地和绝缘保护。电器连接安装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连接端子应完全封闭，不得裸露。

4、高空作业须具有高空作业资质的人员进行。施工人员进入升降平台作业前，应佩戴安全帽及安全带，自行评估升降平台及施工区域潜在的危险，确认无安全隐患时方可施工作业。施工作业时采用高挂低用的方式，下方应有施工人员监护，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工作区域内。

5、展位搭建不得采取封闭顶棚，如必须使用，顶棚面积应小于展位面积的 5%。

6、跨度超过 6 米的结构需设立应至少有直径 $\geq 100\text{mm}$ 且壁厚 $\geq 5\text{mm}$ 的有效支撑，并加法兰盘和底盘固定。

7、撤馆时，施工搭建单位应将所有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场馆并清运干净，严禁遗留在场馆红线内。

四、违约责任

1、如有施工搭建单位违反上述约定，主场方有权下达停止作业、立即整改、违约处理等指令、通知施工搭建单位均须服从。

2、如施工搭建单位违反以上条款的约定，且不遵守场馆违约处理方式，主场方有权终止施工搭建单位在现场的一切作业，将施工搭建单位全部施工人员及物品请离施工现场，并不视为违约。

五、赔偿

1、施工搭建单位不得破坏场馆本体结构、设备设施或改变其使用性质和位置。严禁在场馆地面、墙面上钉钉、划痕、打孔、刷胶、涂色、张贴宣传品等违规行为，如发现损坏照价赔偿。

2、施工搭建单位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上述管理规定，所造成的展台、舞台、背板、室外篷房倒塌、人员伤亡、场馆设施损坏及其它安全事故，由施工单位承担全部责任，如果由主场先行承担，则主场有权利向施工单位追偿，同时还须赔偿由此给主办、主场及场馆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3、本责任书针对展览、会议等其他活动制定，有效期自进馆之日起至展览、会议、等其他活动撤场结束止。

具体细则详见《现场施工安全管理规定》

施工单位须仔细阅读此《施工安全责任书》及《现场施工安全管理规定》提及的各项规章制度，在进馆施工、撤馆以及运输过程中，保证严格遵守、安全施工。因违反规定而造成人员伤害、火灾及相关建筑物设施损坏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施工单位将承担全部责任，与主场服务商无任何关联关系。

施工单位公章：

法人或授权人签字：

联系电话：

日期：

附件四：现场施工安全管理规定

一、重要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政府和行业协会等其他相关文件以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梅江会展中心作为大型展览会议场馆，有义务履行法律赋予的安全管理职责，全面维护场馆各类设备设施的安全责任。为了贯彻落实天津市政府及各个组织对于安全生产管理的要求，结合会展行业外施工搭建活动的特点。以及施工过程中各展台的搭建材料、施工工艺、搭建进度均有不同，且各工种相互交叉作业的复杂情况，为规范施工现场秩序，消灭各种安全隐患、杜绝安全事故，特制定《现场施工安全管理规定》，并将场馆内施工过程中的各项安全规定予以通告，望各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严格遵守执行。杜绝一切安全事故发生。

二、注意事项

- 1.搭建及撤展过程中施工单位造成场馆建筑本体结构及设备设施损坏，负有赔偿责任。
- 2.入场前施工单位有责任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消防培训。
- 3.搭建及撤展过程中施工单位有责任对登录大厅、会议室及贵宾厅周边按要求做好地面保护工作；同时根据展馆要求出入各馆 A 门。
- 4.进馆搭建使用的全部材料必须符合《建筑内部装修防火设计规范》及国家有关部门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的消防要求，装修材料必须是不燃或难燃材料，如装修材料无法达到以上标准，应按照消防相关技术标准要求进行防火处理，并提供国家认可消防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检测报告。
5. 对结构中有玻璃装饰的展台，必须采用安全玻璃如：钢化玻璃、夹丝玻璃，确保施工、安装牢固，并设有醒目标识或设监督人，以防玻璃破碎，造成人员伤亡。
6. 展厅大厅屋顶的钢结构 根据要求承重 N3 为 200KG/点 ;N1、N2、N5、N6 为 400KG/

点，请合理设置吊点，使顶部钢结构承重不要超出此范围，以免发生安全事故。

三、施工人员要求

1.施工人员进场施工必须佩戴安全帽，衣着整齐并做好必要的保护措施。

2.施工人员必须持本人施工证进入施工现场，并服从施工管理人员管理。如不按要求佩戴证件或不服从现场人员管理，现场管理人员有权取消违章施工人员进场施工资格。

3.施工人员酒后、身体不适时，严禁进入施工现场。

4.施工人员高处作业时，下方应有专人看护；同时应佩戴安全帽及安全绳等防护措施，作业时采用高挂低用的方式，下方应有安全员监护，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工作区域内。

5.电工必须持证上岗并采取必要的绝缘保护措施，方可施工作业。

四、进场施工要求

1.凡需在梅江会展中心施工的单位，必须具有展览施工营业资格。

2.展前已经申报全部材料的搭建单位，需携带一份纸质版报馆文件及付款凭证在进场搭建当天至主场服务处办理进场手续，领取施工证及施工车证，不得以任何理由未领取施工证件私自进场施工。

3.施工单位开始施工前，必须清楚检查其展台位置及尺寸，如有任何不符，应立即与主场服务商确认。如未及时通知主场服务商而于动工后始提出的疑义，一切责任由施工负责；

4.如有展位在搭建期、开展期及撤展期内发生安全事故或损坏场馆设施，主场服务商将对施工单位进行处罚，处罚标准参照《押金扣除标准》，罚金从押金中扣除。

5.施工单位需在进场前提报本次展会的《展会安全责任险》的保单，保额根据展会的规模视情况而定，最少不得低于 100 万元/展期。

五、施工规定

1.进场搭建运送货物时，应从场馆货运通道的货门进入，只允许使用货梯，严禁使用客梯及

扶梯。

2.施工单位运送货物进入时，应对厅室大门做好防护措施，避免对门体造成磕碰损伤。

3.N1、N2 馆特装展位的总体结构限高 5 米（包括地台高度和悬挑造型等），面积在 18 平方米以下的特装展位搭建高度不得超过 3 米，展厅内局部有天花顶板的区域（N4 馆）搭建限高 4 米。禁止任何超高的搭建行为。

4.按照消防的规定，N1、N2、N5、N6 面积超过 10000 平米，消防隔离带宽度不得少于 9 米，展厅内主要通道宽度不应小于 6 米，次要通道宽度不应小于 3 米；N3、N4、N7 消防隔离带宽度不得少于 4 米，通道宽度不应小于 3 米。在主出入口应加大缓冲区面积；展位搭建不得占用消防设施及通道。

5.施工中不得破坏场馆内的一切设施或改变其使用性质和位置。如确有特殊施工要求应事先向场馆申报，经书面批准后方可施工。

6.室外搭建展位、门头、广告位等必须做好配重,保证风天、雨天、雪天的安全。

7.主场服务商负责对施工单位进行指导和管理，并监督其执行本规定的要求，场馆内所有电气设备由主场服务商统一报备场馆进行管理和分配，任何施工单位不得私自连接、使用和损坏。

8.所有展位的搭建和装潢不得污染、损毁场馆地面及其它设施，更不允许在场地上打孔或钻钉及其他破坏场地的方式固定任何搭建。

9.展区规划设计和展位搭建，不得超出已规定的相应功能区域，超出画线边界的违规搭建将被要求拆除；属同一参展商使用多个展位，其展位中间有公共通道的，如需悬空装搭或跨越通道时，其设计方案须经主场服务商审核通过后报场馆备案。

10.未经许可，任何个人及单位不得利用场馆天花顶作任何结构性的支撑或悬挂条幅装饰。如有需要，请向主场服务商申请并缴纳相关费用后，方可实施，相关安全责任由申请方自负。

11.基于安全要求及健康保障，场馆内所有施工工程仅限于装配或小型修改工序。馆内不得

进行喷涂漆料、锯木、烧焊等作业。

12.严禁使用双面、单面胶等粘贴材料在场馆通道墙面、地面、风塔、柱子上粘贴任何物件。

13.严禁二层结构搭建，展位搭建不得采取封闭顶棚，如必须使用，顶棚面积应小于展位面积的 5%。

14.光地搭建时应注意预留空位以方便牵设线缆（电线、电话线、网线等）之用。所需的线缆已经铺设到展位后，如遭到搭建材料遮盖或压制而无法移动，则场馆一概不受理，须搭建商自行解决。

15.所有展位不包括清洁服务，施工单位应自行负责展台清洁，并将施工所产生的垃圾清出场馆外，否则，场馆将收取垃圾清洁费。

16.光地展台参展商或搭建商必须为所有需要电力供应来进行演示的展品，租赁独立的电源。每类供电服务只供一种仪器或机器使用，严禁使用拖线板。

17.跨度超过 6 米的结构需设立应至少有直径 $\geq 100\text{mm}$ 且壁厚 $\geq 5\text{mm}$ 的有效支撑，并加法兰盘和底盘，方案须经主场服务商审核通过后报场馆备案。

18.展台后背景墙位于通道上，后背墙墙面必须做好美化处理；展台结构高于相邻展位的，高出部分的墙面必须做好美化处理；

19.在展会开幕前，施工单位应准时参加由公安、消防等部门组织的安全检查，检查出的问题应在开幕前解决，不得拖延。

20.主场服务商有责任对施工单位进行现场管理。对不按规定施工和未携带相关工种的“特种作业操作证”的人员，主场服务商有权禁止其施工，停止供电，并令其整改。违反规定使工程存在安全隐患或造成损失的，主场服务商将按有关规定追究施工单位的责任，并有权要求责任方进行经济赔偿。

六、水、电、气管理使用规定

1.场馆基础电源应为三相五线制。

2.照明灯具及电器设施应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和消防安全要求,并按照 GB19517-2009 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施工作业。

3.电气施工必须由电工操作,电工需随身持证上岗,同时必须遵守国家相关部门及场馆有关电力安装的规定,搭建用电与展商设备用电不得共用一个电箱,必须单独向场馆申请用电需求。

4.场馆将尽量避免把配电箱设置在通道、展台上(光地和标摊),但仍有不可避免的可能性;布展期间展位搭建单位不得私自揭开场馆地沟盖板,利用地沟作为本展位的走线路径,应在展位内自行解决走线路径。

5.场馆只提供照明及机械动力电总电源和到达展台的配电箱,设备安装及接驳服务均由展商或其委托的施工单位负责,展台须配备二级电箱及电器装置并保证各部件齐全完整:所有电箱不得放置储物间及封闭空间内,需安装在展台明显位置,电箱和结构主体不得直接接触需加绝缘物且距地不低于 20cm。接驳完毕必须由场馆物业工程部检验妥当后方可送电。

6.所有临时用电,必须由物业工程部的电工指定位置方可使用,不得自行接线送电。

7.严格按相关行业法律法规进行施工,按负荷接线,不准超负荷用电。对各种线路实行分级保护,电压不同的线路要分开铺设,露天配电盘要安装牢固并采取防雨措施。

8.所有电气施工所用导线应为双层绝缘护套线或护套电缆,在通道地面铺设时要加绝缘护板并固定,严禁使用麻花线、紫花线、塑料平行线、双绞线等单层绝缘导线。金属展架可靠接地(使用不小于 2.5 平方毫米芯软铜线),各种电气设备地线和接零保护不得共用或混用。禁止使用无漏电保护装置的电箱,必须有牢固接地措施。

9.参展商或施工单位不得将标准展位内配备的插座作为电水壶、电炉、电饭煲、电烫斗及各类自带灯具等大功率设备的电源(不大于 500W)。标准展位配备的插座只作电脑、打印机、传真机、电视机等一般用电使用,并禁止用拖板相互串联使用。

10.请确保展品是符合场馆资料中所列明的供电标准，否则展商需自备变压器、转接器或调节器。国内电压可能有时不稳定，请自备稳流器。如展商设备需特别要求(如需低压电)或极为敏感的话，建议展商应自备所需的配件以保障设备可以正常运作。

11.所有电力装置(包括电线，电箱等)需为固定装置，但不可固定在场馆的任何部分，且不可超逾展台范围。

12.展位中的电箱进线处须装设容量与用电量相符的漏电保护开关，且位置应合理设计和运用，必须安装在明显、安全，便于操作的位置处，并不得以任何形式封闭，必须预留电箱口及足够的操作空间，以便电工接电和检修。

13.如场馆工程师认为电力供应或装置可能或会对观众或其它展商构成危险或滋扰，场馆保留终止电力供应的权利。

14.场馆内使用灯箱，须有散热、检查孔，木制灯箱必须喷涂防火涂料。灯具应与可燃物保持 0.5 米以上的安全距离。100 瓦以上灯泡必须使用瓷制灯口。

15.展位装潢不可使用走灯、闪光灯及霓虹灯。禁止使用碘钨灯、高压汞灯等高温、高压灯具。

16.严禁直接把线头直接插到插座中进行作业；地面电源线必须有过桥保护；接线需使用接线端子，严禁拧接；展台灯箱内和钢结构展台使用的电源线要穿阻燃线管。

17.活动举办前，所有电气设备满负荷运行一段时间，在确认运行稳定正常后，需经专业单位进行检测，并出具相关检测报告，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

18.对电气线路、设备应定期检查、检测，严禁长时间超负荷运行；每天活动结束后，应切断所有临时电源。

19.场馆会尽力提供干燥的压缩空气，但请展商或施工单位见谅，空气仍有可能是带水带油的。如展商必须要干燥的空气，请再自备过滤器或其它配件。

七、安全、消防管理规定

1. 为防止由参展商或其他服务提供者造成的展厅损坏或人员伤亡而引起的赔偿，建议参展商应自行安排包括展品安全在内的所需保险。梅江会展中心对涉及参展商/参观者、其个人物品及展品的风险，将不承担任何法律及经济赔偿责任。

2. 展品的管理由参展企业自行负责，场馆秩序维护人员职责仅限于对场馆的安全管理。

3. 所有进入场馆和在场工作的人员必须将主办单位或者主场服务商统一印制的有效证件挂在胸前，主动自觉服从和配合安检人员查验证件和安检；证件持有人可进入展览会的相关区域，但不得进入场馆内未经许可的区域。

4. 严禁将证件转借他人和带无证人员进馆。

5. 展会期间展、样品出馆凭组委会出门证放行。

6. 场馆严禁企业携带易燃、易爆、腐蚀、剧毒、氧化剂等化学危险物品参展。如因参展需要，展品需附带压力容器，该容器内必须为惰性气体且检验合格并有明显检验标识，压力容器必须隔离存放，操作人员必须持特殊工种证件上岗操作。由此而引起的一切风险和费用，由该展商自行承担。

7. 展会期间，各参展人员应妥善保管个人贵重物品，如手机、手提电脑、提包等；每天闭馆前，要将贵重展、样品存放展柜和保险柜内或采取其它有效保护措施；若发生失窃事件应保持冷静，并及时报告和主动配合主办方或场馆工作人员妥善处理。

8. 各参展人员应严格遵守展会开、闭馆时间，避免因迟到、早退造成展品遗失。

9. 按照消防规定，场馆内严禁吸烟。同时，杂物和展品空箱不得摆放在过道及存放展台背后，如发现，场馆有权马上清走而不作通知。如展商或施工单位违规存放杂物而引起火警，一切后果由展商或施工单位负责。保障展品进馆、展台施工、展品开箱期间，过道必须畅通无阻。

10. 任何单位及个人不得占用通道、墙边、柱边等公共位置摆放物品材料。不得在消防设施

点、空调机通风口等乱摆、乱放、乱贴、乱钉、乱挂各类展品、宣传品或其他标志。更不得堵塞通道、疏散出入口、电箱以及通向消防设施的过道；违规者，场馆有权要求展商或施工单位将物品移开，由此而引起的一切风险和费用，由该展商或施工单位承担。

11.在展厅内禁止进行明火、切割、打磨、电焊、气焊、喷漆、使用台式电锯等危险作业。如有特殊情况确需进行的，须向场馆提交书面申请，并附上明确的作业说明与消防保卫方案。场馆相关部门将根据实际情况签发相应的作业许可证，限定作业时间和区域。

12.不准将汽油、稀料、酒精、氢气瓶、氧气瓶等易燃、易爆品带入场馆。

13.搭建所有材料必须为不燃或难燃材料，如展位必须使用木材、纱网等易燃材料，在材料进场前必须对该材料做好防火处理。木质材料须满涂防火涂料或表面粘贴防火面饰板，布料、纱网等纺织材料必须经防火水浸泡处理。该类材料是否合格，以材料在现场燃烧试验中，无明火产生为准。场馆工作人员有权将达不到防火要求的材料清理出场。施工现场禁止使用未经防火处理的易燃材料。

14.施工单位应确保搭建现场配备合格有效的 4kgABC 型干粉灭火器（每 50 平方米配备不少于 2 具），进场搭建当天必须配齐。同时，消防卷帘下方严禁搭建展位及堆放杂物。

15.所有临建设施（展台）木质结构及灯箱内应在进场前喷刷防火涂料，灯箱应留有散热孔。

16.特装展位原则上不允许封顶，如必须设计封顶，封顶面积应小于展位面积的 5%。

17.场馆内铺设地毯要求为阻燃地毯，如地毯下面穿越电源线不允许有接头。

18.本规定如有疏漏之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及消防机关规定为准。

八、使用升降设备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施工单位使用升降机时应有专业人员进行操作。作业前应认真排查施工区域潜在的危险，经确认安全后方可开始施工作业。

2.使用升降平台前操作人员应全面检查机器设备，确保升降架上下自如，螺丝牢固，钢丝绳

无锈蚀、润滑良好。

3.升降平台应置于平整地面，不允许在陡坡上使用。使用时，应打开稳定支架，检查支架稳固性，防止升降平台自行滑动。

4.施工时升降平台顶部的工作人员应在工作斗内工作，并采取必要的人身保护措施，不得跨、站在防护栏上，严禁超出工作斗的额定载荷升降作业。

5.升降平台顶部平台上不允许放置各种梯子或其他垫高物品，工作人员向外探身工作时，应保证双脚着地，否则应移动升降平台。

6.升降平台升起时，应注意与架空电线保持规定的安全距离；升降平台工作人员上下传递工具或材料时，应使用绳子吊运，严禁抛递工具和材料，平台上的工作人员应采取安全措施，防止工具或材料高空坠落伤及他人。

7.电动升降平台要保证接地良好，电源线的防护层要完整，铜线不得外露；电源线横穿通道时应做好防护措施。

8.雨天室外禁止使用电动升降平台。

九、撤场要求

1.撤展期间，施工单位要做好现场安全监管工作，并要求施工人员凭有效证件入场。

2.按指定路线撤场，原则上所有物品不允许穿行登录大厅，如有特殊需求，按要求做好地面保护工作，待场馆确认后方可穿行。

3.展品及其它大型物品运出场馆后，应当及时装车并运出红线范围，禁止在红线范围内堆放。违反本规定造成堵塞的物品，将被强制清走，违反者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

4.撤展期间，施工单位须在规定时间内安全拆除展位，同时将本展位特殊材料及垃圾清出场馆直接装车并清理出展馆红线范围，禁止在红线范围内堆放及拆砸结构，违反者将扣除相应安全、清洁押金。

5.特装搭建商撤场结束后,经场馆工作人员验收合格与主场服务商确认后方可领取退还的安全、清洁押金。

6.主场服务商将核实拆除负责人信息,禁止将展位拆除工作转包给私人、个体或无法人资格及相关资质的单位实施施工。

7.禁止施工人员私自承接与本展位搭建无关的工作及擅自在场馆内揽活。

8.拆除展位、广告等时,应设专人看护。拆除顺序应遵循先非承重部位、后承重部位以及自上而下进行,不得采取推倒、拉倒等野蛮拆除方法,违反者将扣除相应安全、清洁押金。

9.久而未动的延迟撤展行为将会给场馆造成损失,场馆保留向主场服务商追讨赔偿的权利。

注: 1. 本规定事项须按照国家及天津市有关规范、规定执行。

2. 遇现场公安、消防、安监等监管部门提出的安全要求,须严格遵照整改。

3. 主场及场馆保留对特殊情况实行特别限制的权利。

作为本次活动的施工单位已仔细阅读此施工安全管理规定及上述提及的相关规章制度,并保证严格遵守相关安全管理规定,否则,一旦出现安全问题施工单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施工单位公章:

法人或授权人签字:

联系电话:

日期:

附件五：特装展台施工申请表

展会名称		展厅及展位号	
参展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搭建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施工内容	☐ 特装展位 ☐ 开幕式及其他 ☐ 会议室搭建		
施工面积		施工人数	
施工时间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撤馆时间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施工所用材料登记说明	序号	材料名称	防火性能
	1		
	2		
	3		
	4		
	5		
用电情况	序号	用电内容	
	1	有无分路控制和防火、隔、散热及其他安全保护措施	
	2	满负荷运行情况	KW (千瓦)
报送场馆所需 填写文件内容	☐ 特装展位搭建安全责任书 ☐ 现场费用表 ☐ 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 ☐ 施工图、效果图、结构图 ☐ 线路图		
施工单位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六：特装展台施工费用确认单

搭建商单位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参展商单位名称：_____

展区号：_____ 展位号：_____ 现场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项目	单元	单价(人民币)	数量		收费
特装施工管理费	/平米·期	28			
施工证	/个	30			
施工车证	/个	50			
特装施工管理及清洁押金	/平米	100m²以下：8000元			
		101m²-200m²：10000元			
		201m²以上：20000元			
临时用电(搭建期)	/天·期	16A/220V 200 元	个	天	
	/天·期	32A/380V 450 元	个	天	
吊点服务	/个	2000			
电源接驳	单元	单价(人民币)	数量		收费
16A/220V 电源(3kw)	/展期	800			
32A/380V 电源(9kw)	/展期	1800			
63A/380V 电源(18kw)	/展期	3000			
★125A/380V 电源(40kw)	/展期	6400			
16A/220V 电源 (24 小时)	/展期	1720			
32A/380V 电源 (24 小时)	/展期	4000			
63A/380V 电源 (24 小时)	/展期	7200			
★125A/380V 电源 (24 小时)	/展期	18000			
空气及水利接驳	单元	单价(人民币)	数量		收费
中央供气 1200L/分钟	/展期	1200			
固定给排水 DN20 (6 分)	/展期	2700			
★展厅通讯/网络设备服务	单元	单价(人民币)	数量		收费
★网络接入 FTTH 10M	/单点·展期	1300			
★网络接入 FTTH 20M	/单点·展期	1800			
★网络接入 光纤 50M	/单点·展期	20000			
★网络接入 光纤 100M	/单点·展期	30000			
★电话 市内	/部·展期	500			
★电话 国内长途	/部·展期	1000			
延时服务	单元	单价(人民币)	数量		收费
延时服务 (17:30-21:30)	/平米	36-72m² 40元/平米			
		73-100m² 38元/平米			
		101m²以上 36元/平米			
延时服务 (21:30-24:00)	/平米	36-72m² 40元/平米			
		73-100m² 38元/平米			
		101m²以上 36元/平米			
延时服务 (24:00 以后)	/平米·小时	100元/平米·小时			
核算确认人：_____ 核算日期：_____ 费用总计：_____ 押金：_____					

注意：标★部分服务需在搭建期开始前 15 天预订，搭建报道现场不予办理。

附件七：中重型货车夜间通行证办理-登记表

车辆所属企业：_____

车辆需求企业：_____

上报日期：_____

序号	号牌号码	发动机型号	车辆识别 代号	车辆型号	车辆类型	登记日期
1						
2						
3						
4						
5						

注：

1. 表中全部信息必须与交管部门核发的《车辆登记证书》及《行驶证》内容一致。
2. 车辆型号依据《车辆登记证书》第 7 页“车辆型号”录入，或依据《行驶证》中“品牌型号”一项中英文型号部分，车辆型号中不得输入中文字符。
3. 发动机型号为《车辆登记证书》第 12 项内容，不同于《行驶证》中“发动机号”，填入“发动机号”的视为无效数据。
4. 各参展商和搭建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是否办理此证，如因信息填写错误或信息提供不全导致车辆登记失败，上报人自行承担所有责任。
5. 所有车辆信息需在 **2019 年 6 月 6 日**前提交到主场单位，逾期不予办理。
6. 此表格无需盖章，必须回传 Word 格式文件。

附件八：展会服务协议

甲方：_____（参展方）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就双方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展会名称：2019 天津梅江茶业及茶文化博览会

二、展会地点：天津梅江会展中心

展会时间：2019 年 6 月 21 日至 2019 年 6 月 24 日

三、双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为甲方提供展会期间报馆服务。

2. 甲方应及时配合乙方提供报馆服务时所需要的文件及要求。

3. 如大会场馆方及组委会因特殊情况需要对报馆日期、流程、费用等进行相应调整，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 展会结束后乙方应按甲方所提供的开票信息及要求开具发票，如展会期间无法及时开具发票则会以邮寄的方式送达。

5. 乙方回传邮箱：18526301642@139.com

四、服务款项及开票信息

1. 甲方参加展会所在展厅：_____馆，展位号：_____，展位面积：_____m²，服务金额：_____元，支付方式：_____

2. 甲方开票信息：（为避免开票信息有误，请规范填写）

公司名称：_____

公司税号：_____

公司地址及电话：_____

开户银行及开户行账号：_____

3. 发票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一般纳税人资质证书）

☐增值税普通发票

4. 开票内容：展会服务

5. 邮寄地址：_____

6. 收件人及电话：_____

注：此协议扫描件、复印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甲方代表（签字）：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附件九：现场施工人员登记

参展单位						
搭建单位						
展厅及展位号						
序号	施工人员姓名	年龄	性别	技术工种	技术证件编号	身份证号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施工单位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 请将施工人员身份证号准确填写相应表格内，本表行数不够可加行； 2. 电工或其他技术工种证复印件附在本表之后（加盖公章）。						

附件十：搭建单位车辆登记

搭建单位车辆登记			
参展单位			
搭建单位			
展厅及展位号			
申报人		手机号	
车型	车牌号	车辆进入时间	车载物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1.此车证仅限本次展览会使用 2.车辆停放在指定区域，服从管理人员调度指挥 3.实行一车一证，车证禁止转让，售出车证概不退还 4.此车证只限于卡车运送展台结构、材料、家具、其他车辆不得使用			

附件十一：吊点申请表

展区号		展位号	
参展商名称		联系人电话	
搭建商名称		联系人电话	
吊点数量			

悬吊物清单及重量明细

序号	悬吊物品名称	型 号	数量	单位重量 (kg)	总重量 (kg)
1					
2					
3					
4					
5					
6					
7					
8					
9					
10					

搭建商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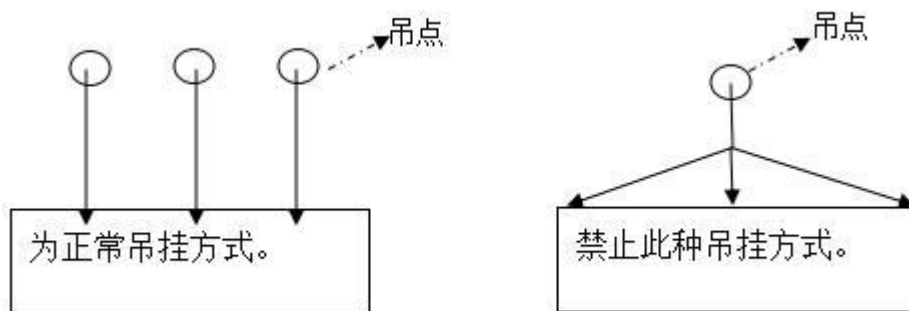
日期 年 月 日

吊点安装施工要求

请尽快该表格的填写，我们将根据您展台位置安排您的施工时间。如果未及时申报，吊点设备将无法安装。吊点安装施工要求：

- 1、搭建商申报时应签订《安全施工责任书》。
- 2、搭建商或参展商提供展位吊挂材料、设备等相关物品的合作证（加盖公章），高空作业人员应持高空作业证件进行作业。
- 3、吊点必须使用环形绑带，严禁使用钢丝绳进行悬吊，提供手拉葫芦与吊装带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 4、搭建商应在申请吊点时提供吊挂物的施工图纸并标明尺寸及点位、物品清单和整体吊挂物重量证明（加盖公章）。
- 5、说明：根据本场馆建筑结构安全要求，凡在本场馆实施吊点施工的单位，应采用单点垂直吊挂的方式进行施工，即每一个吊点只能垂直吊挂一个物品或整体结构中的一个点位，N1、N2、N5、N6 馆单点承重荷载为 400KG/个，N3 馆单点承重荷载为 200KG/个（N4、S2 馆无吊点）。

如图：



搭建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二：展具租赁表格

参展商名称：							
展位号				联系人及电话			
开票信息							
展具名称	单价	数量	租金	展具名称	单价	数量	租金
低展示柜	300			冷暖型饮水机	150		
高展示柜	450			桶装水	20		
锁柜	200			展板	80		
接待台	180			层板	50		
白色折椅	20			网片	50		
标准展桌	150			铝合金折叠资料架	120		
玻璃圆桌	100			长条桌	100		
木面圆桌	120			桌布	50		
升降玻璃吧桌	200			双面胶	10		
LED 长臂射灯	50			透明胶	5		
55 寸等离子电视	1100			冷冻柜	800		
锁门（平门）	200			冷藏展示柜	1000		
费用合计				税金 6%			
另收押金				总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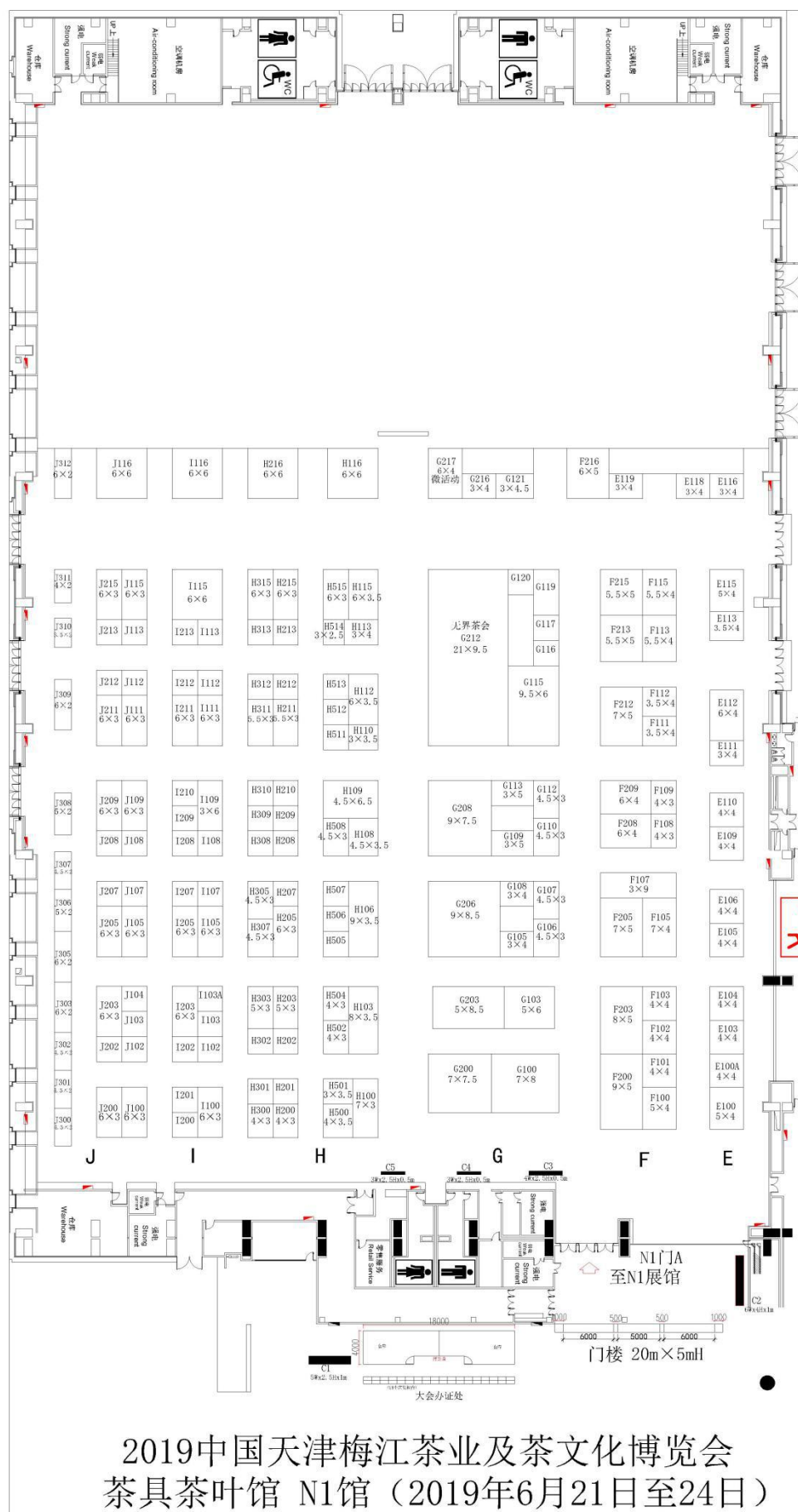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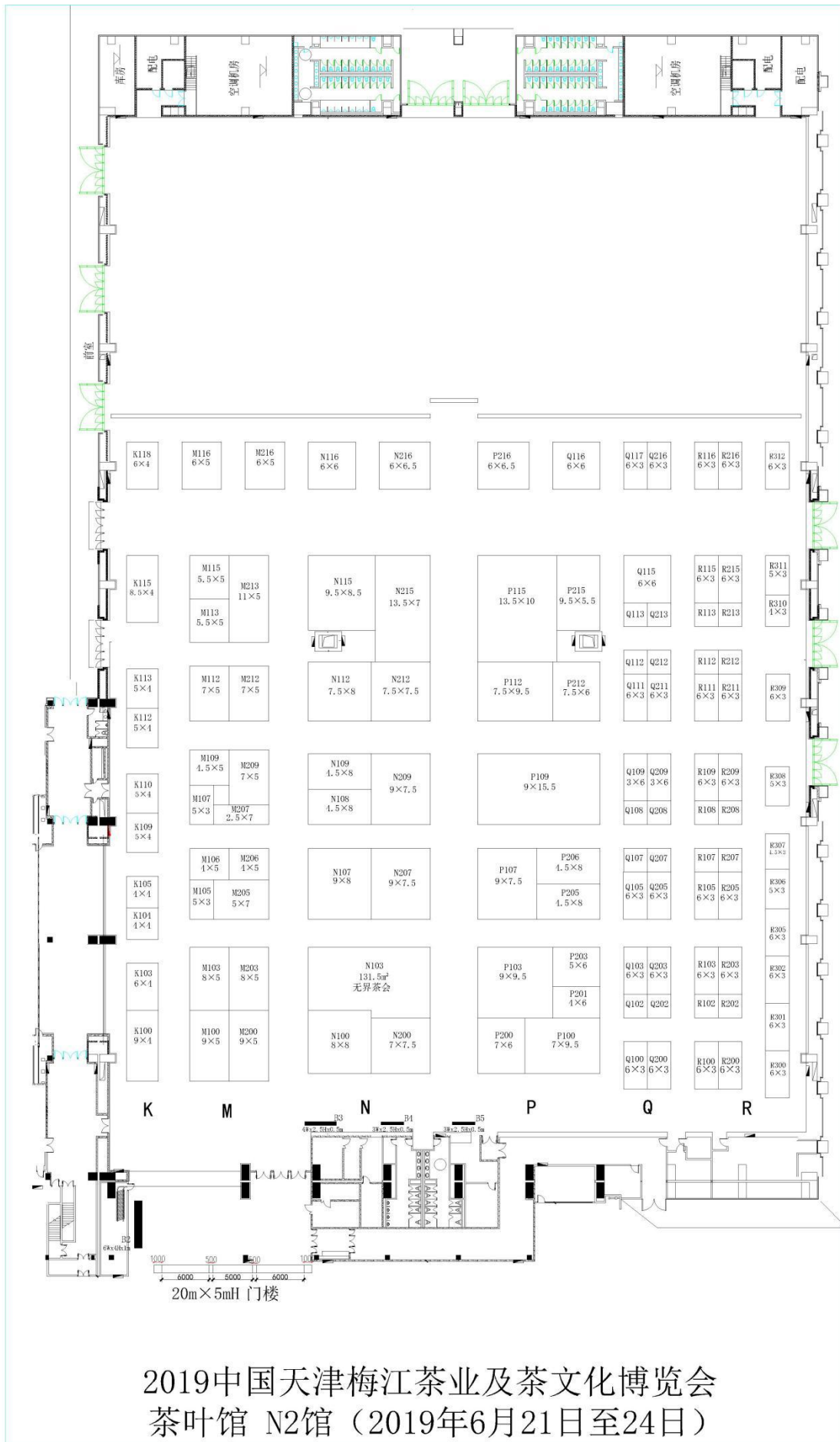
- 1、请认真填写表格，字迹清晰，不可涂改。
- 2、请在租赁前确认展具样式、规格、由于涉及到人工、运输、安装等费用，展具一经派发，非质量问题提出更换，产生的费用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 3、展会期间租赁方应自觉保管好租赁物品，由于租赁方保管不善造成的丢失或损坏，租赁方应负责赔偿。
- 4、撤展期间，租赁方凭此单到指定地点办理相关手续。
- 5、展商在展会撤展当天，凭租赁底单换取发票、收取退还押金；若未能及时退押金，请持此单于展会结束后一个月内至我公司退押金，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展商自行承担。
- 6、发票按照客户在租赁单据上所填开票信息及实际金额开出，不予更换。
- 7、展商在展会撤展完毕之前，未能及时提供开票信息或领取发票，或因其他原因未能在现场领取发票，请于展会结束后 15 天内持此单至我公司开具发票（过期不予开据），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展商自行承担；（开发票另行加收 6%税金）
- 8、本登记表一式三份，不可随意涂改，盖章有效。

展柜锁具已领		领取人签字	
展商确认签字		安装人员签字	
租赁方签字		收款人签字	

请妥善保管单据，单据丢失不补、押金不退

附件十三：展位平面图







泰达会展
TEDA CONVENTION



益武展览
YI-WU EXHIBITION